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安电子”）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,213,823,34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.10%。三安电子本次办理股份解除质押8,000,000股，其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38,420,084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36.12%。

●三安电子及其控股股东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安集团”）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,457,442,00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2.54%。本次办理股票解除质押后，两家累计质押股票550,750,084股，质押股份约占两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37.79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1、本公司于2021年8月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三安电子的通知，三安电子将其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8,000,000股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，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三安电子
本次解质股份（股）	8,00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0.66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0.18
解质时间	2021年7月30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1,213,823,341
持股比例（%）	27.1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438,420,084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36.12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9.79

2、三安电子本次解押的股份将根据实际需求确定股权质押融资计划，未来如有变动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三安集团持有本公司243,618,660股股份，累计质押112,330,000股股份，约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6.11%；三安电子持有本公司1,213,823,341股股份，累计质押438,420,084股股份，约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36.12%。两家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,457,442,001股（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2.54%），累计质押550,750,084股，质押股份约占两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37.79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2日